

# 國立北門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（第 73 屆）畢業紀念冊封面設計徵稿要點

一、目的：鼓勵同學發揮美學創意，激發同學美工潛能，並賦予各屆畢業紀念冊時代意義與特色。

二、參加對象：本校全體同學。

三、收件時間：即日起至 112 年 2 月 23 日（星期五）。

四、收件方式：徵稿報名表、同意書及樣頁電子檔一份（請轉成 pdf 或 jpg 檔），一併交至學務處訓育組。

五、作品規格：

(一) 主題不限，但以具有 112 學年（第 73 屆）畢業生意義與特色者為佳。

(二) 封面設計規格：詳如附檔（歐八開右翻）。請留意「出血線」位置。

※出血：即是裁切線之意，也就是說，只要是超過出血尺寸之外的稿子，將會被裁切而無法表現在畢業紀念冊上，所以，製稿時必須要特別注意到出血的尺寸。

(三) 請依設計主題以電腦繪圖或紙張手繪進行設計，並將封面（底）樣張以電子檔（請轉成 pdf 或 jpg 檔），若為手繪稿也請掃瞄或拍照成電子檔文件，並自行將原稿件保存妥善，連同報名表一併繳件報名。（若是手繪稿入選，將要求繳交原稿件，提供廠商高階掃瞄）

◆備註：審查時僅就設計樣張及設計者說明進行票選，入選者需配合實際需求進行調整並協助後期定稿設計。

六、評選方式：

(一) 參選作品為 6 件（含）以下者，由本屆三年級每人一票方式選出，採用最多得票數者為本屆畢業紀念冊封面。

(二) 參選作品超過 6 件者，先由畢業紀念冊編輯委員進行初選，選出 6 件作品後，再由本屆三年級以每人一票方式進行投票，採用最多得票數者為本屆畢業紀念冊封面。

(三) 如前兩名作品得票數相差 20 票（含）以內，再進行第二輪投票。

七、獎勵方式：票選第一名者，致贈獎狀乙幘及獎金新台幣 1,000 元整。

八、獎金來源：由畢冊廠商提供畢冊封面設計獎金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參選作品均不退件，請自行存檔備份。

(二) 參選作品規格不符者，經指正無效，恕不受理。

(三) 參選作品不得違反著作權法，須由參選者自行設計，不得抄襲，亦須無涉及色情、暴力、誹謗、人身攻擊、政治議題、妨礙社會正當風氣或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律等情事；如參選者或其參選作品有違反前述規定時，經本校發現或第三人檢舉，查證屬實者，除立即取消參賽者之參賽與得獎資格外，並得追回獎金；參選者對於因違反相關規定所產生之一切法律責任，須自行承擔。

(四) 入選作品之著作權及相關權利均歸本校所有，入選之參賽者同意不行使著作人格權；本校保有刪改、修飾、印製、宣傳、刊登、重製、公開展示及不限時間、次數、方式使用於推廣、行銷或相關工作之權利，均不另行通知或致酬。

(五) 凡參加者，視為認同本辦法之一切規定；參賽者對本活動之評選結果、作品陳列、文宣出版等，不得異議。

國立北門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（第 73 屆）畢業紀念冊封面設計  
徵稿報名表

設 計 人	姓名		編號(免填)	
	班級		座號	
	聯絡電話			
	電子信箱			
設 計 主 題 說 明				

同意書

本人 \_\_\_\_\_ 參加國立北門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（第 73 屆）畢業紀念冊封面設計徵稿活動，如獲選，本人同意作品版權歸國立北門高級中學所有。如參賽作品有涉及色情、暴力、誹謗、人身攻擊、政治議題、妨礙社會正當風氣、抄襲或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律等情事，除取消比賽資格外，相關法律責任由本人自負。

立同意書人： \_\_\_\_\_ (請簽名)

立書日：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